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码：2018-034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5月3日，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太科技”）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4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王莺妹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授予日为2018年5月3日，向符合授权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4.80万股，授予价格为4.46元/股。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此事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8年5月3日。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和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9,445,827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19,445,827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0,093,827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20,093,827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1,944.582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2,009.382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8年5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董事会在议案一实施完成后办理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5月4日